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廣東南粵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Guangdong Nan Yue Logistics Company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99)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及 更換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的所提呈普通決議案已於2009年12月29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投票表決方式獲股東正式通過。

茲提述廣東南粵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09年11月9日刊發的通函(「通函」)及本公司於2009年11月9日刊發的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除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根據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已於2009年12月29日(星期二)下午三時正假座香港金鐘道八十八號太古廣場香港JW萬豪酒店三樓宴會廳舉行。所有決議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均以投票表決方式提呈投票。股東特別大會由董事會主席魯茂好先生主持。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已發行股份數目為417,641,867股，所有股份均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提呈的任何決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概無股份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僅可於會上投票反對決議案。誠如通函所述，本公司控股股東廣東省交通集團有限公司(「交通集團」)及其聯繫人(直接及間接持有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本約66.96%)，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所提呈的第1至第4項決議案放棄投票。

合共持有416,483,867股股份 (佔總投票股份約99.72%) 的17名股東及授權代表出席了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舉行符合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條文的規定。

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獲委任為此次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監票人。

董事會宣佈，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已投票股份數目及 概約百分比(%)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1.	(a) 批准、追認及確認本公司與交通集團於2006年8月9日訂立的太平立交總協議續期，年期由2009年8月9日開始至2010年12月31日止	51,081,615 (100%)	0 (0%)	51,081,615 (100%)
	(b) 批准、追認及確認截至2009年12月31日及201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太平立交總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為人民幣20,184,000元及人民幣19,261,000元	51,081,615 (100%)	0 (0%)	51,081,615 (100%)
	(c)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署所有其他文件、文據及協議，並採取一切其認為必須、適合或權宜的步驟，以使太平立交總協議續期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得以推行及／或生效	51,081,615 (100%)	0 (0%)	51,081,615 (100%)

普通決議案		已投票股份數目及 概約百分比(%)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2.	(a) 批准、追認及確認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與交通集團於2005年9月27日訂立的材料物流服務總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為人民幣2,485,949,000元及該等交易	51,081,615 (100%)	0 (0%)	51,081,615 (100%)
	(b) 授權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署所有其他文件、文據及協議，並採取一切其認為必須、適合或權宜的步驟，以使材料物流服務總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得以推行及／或生效	51,081,615 (100%)	0 (0%)	51,081,615 (100%)
3.	(a) 批准、追認及確認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與交通集團於2005年9月27日訂立的智能交通服務總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為人民幣642,150,000元及該等交易	51,081,615 (100%)	0 (0%)	51,081,615 (100%)
	(b) 授權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署所有其他文件、文據及協議，並採取一切其認為必須、適合或權宜的步驟，以使智能交通服務總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得以推行及／或生效	51,081,615 (100%)	0 (0%)	51,081,615 (100%)

普通決議案		已投票股份數目及 概約百分比(%)		總票數
		贊成	反對	
4.	(a) 批准、追認及確認截至201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與交通集團於2005年9月27日訂立的材料採購總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為人民幣934,342,000元及該等交易	51,081,615 (100%)	0 (0%)	51,081,615 (100%)
	(b) 授權任何一名董事代表本公司簽署所有其他文件、文據及協議，並採取一切其認為必須、適合或權宜的步驟，以使材料採購總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得以推行及／或生效	51,081,615 (100%)	0 (0%)	51,081,615 (100%)
5.	批准蘇永東先生呈辭本公司執行董事	330,723,482 (100%)	0 (0%)	330,723,482 (100%)
6.	批准委任劉洪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325,128,282 (98.31%)	5,595,200 (1.69%)	330,723,482 (100%)

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逾半的票數贊成上述第1至第6項的各項決議案，故上述各項決議案作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獲正式通過。

董事離任

董事會宣佈，蘇永東先生由2009年12月29日起已離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蘇永東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爭議，亦無有關彼呈辭的事項須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此對蘇永東先生於本公司任職期間對本公司所作貢獻表示感謝。

委任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劉洪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劉洪先生的任期自2009年12月29日起，直至本公司第三屆董事會的任期屆滿為止。劉洪先生的詳細履歷載於通函內。

承董事會命
廣東南粵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魯茂好

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州
2009年12月29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魯茂好先生、劉洪先生、王衛兵先生、鄧崇正先生及曾剛強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曹曉峰先生、陸亞興先生、鄭任發先生、蔡小駒先生及陳國章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桂壽平先生、劉少波先生及彭曉雷先生。

* 本公司以其中文名稱「廣東南粵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及英文名稱「Guangdong Nan Yue Logistics Company Limited」根據香港法例第32章公司條例第XI部註冊為一間非香港公司。